

外国语学院 2015 年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章程

暨选拔复试办法

一、 申请条件：

- 1、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愿为祖国建设服务，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 2、诚实守信，学风端正，无任何考试作弊、剽窃他人学术成果及其他违法违纪受处分记录。
- 3、获得所在高校推荐免试资格的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
- 4、在校期间学习成绩优秀，对学术研究和专业实践具有浓厚兴趣，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创新能力和专业能力倾向；

二、 申请材料：

- 1、《同济大学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申请表》
- 2、本科阶段成绩单 1 份，须加盖学校教务处公章；
- 3、外语能力水平证明（如：全国高校外语专业等级考试、国家英语四级或六级证书、雅思、托福、GMAT、GRE 等）；
- 4、本科阶段获奖证书、体现自身学术水平的代表性学术论文、出版物或原创性工作效果等材料；

三、 初审选拔原则：

对以下材料进行综合评价，择优确定复试名单。

- 1、本科阶段成绩单 1 份，学业成绩在所在学校和所在专业的排名，须加盖学校教务处公章；
- 2、外语能力水平证明（如：全国高校外语专业等级考试、国家英语四级或六级证书、雅思、托福、GMAT、GRE 等）；

3、本科阶段获奖证书、体现自身学术水平的代表性学术论文、出版物或原创性工作效果等材料；

四、 拟录取原则和拟录取人数：

外国语学院 2015 年拟录取推荐免试研究生人数约 33 人左右，其中学术型 18 人，专业学位型 15 人；（拟录取人数仅供参考，会根据实际报考和复试情况进行调整），根据考生复试成绩排名依次录取，以此作为拟录取依据。

五、 申请流程：

1. 查询专业招生目录

可参考《同济大学 2015 年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含直接攻博）章程》，网址：
http://yz.tongji.edu.cn/news_detail.aspx?newsId=238

2. 网上申请

有意者在“推免服务系统”中填报申请信息，并将所需申请材料（见第二条）扫描件压缩打包作为附件上传。为便于审核，预计在母校有推免资格的学生，可提早将申请材料压缩打包，发送至指定邮箱（具体内容详见同济大学研究生招生网相关通知，网址：
<http://yz.tongji.edu.cn/userfiles/files/2014/9/20140915193203263.pdf>）

注意：1.我院在“推免服务系统”内接收申请的截止时间是：9 月 29 日中午 12:00 前，逾期不予受理！

2.无论是否提早通过邮件发送申请材料，凡有意申请我院（系）者必须在“推免服务系统”中完成网上申请。

3.为确保申请者及时接收后续通知，申请者在“推免服务系统”内填写的联系方式务必完整、准确。

3. 材料初审

我院根据考生提供的申请材料对申请人进行初审，并在“推免服务系统”中向

初审通过的考生发送复试通知。

注意：发送复试通知的时间预计为：9月30日15:00时，考生务必随时关注“推免服务系统”，并在我院复试通知发出后的24小时内确认接受。如逾期未接受，我院有权撤回复试通知并取消考生的复试资格。

4. 复试安排

(1) 复试携带材料：

请各位参加复试的学生注意，报到时带好以下材料交给相关关系的老师：

1) 《同济大学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申请表》；

2) 本科阶段成绩单 1 份，学业成绩在所在学校和所在专业的排名，须加盖学校教务处公章；

3) 外语能力水平证明（如：全国高校外语专业考试成绩、国家英语四级或六级证书、雅思、托福、GMAT、GRE 等）；

4) 本科阶段获奖证书、体现自身学术水平的代表性学术论文、出版物或原创性工作效果等材料；

5) 一张一寸照片届时自行粘贴在复试记录表上；

以上材料复印件请装订成册，一律归档。

(2) 复试时间、地点、复试内容

报考专业	时 间	地 点	内 容
英语语言文学 外国语言学及应 用语言学（英） 英语笔译	10月8日上午 9:30	汇文楼 218 室	报到，提交相关材料
	10月8日上午 10:00——11:00	汇文楼 218 室	笔试：英语写作、英语 听力理解、英汉互译
	10月8日下午 13:00——	英语语言文学、外国语言 学及应用语言学（英） （汇文楼 223）	口语
英语笔译（汇文楼 224）			
德语语言文学	10月8日上午 8:00	汇文楼 423 室	报到，提交相关材料
	10月8日上午	报到时将会通知	笔试：

外国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德） 德语笔译			学术型： 语言学与文学基础知识、德语听力理解； 专业学位型笔试： 德汉互译（可携带词典）、德语听力理解；
	10月8日下午13:00——	报到时将会通知	口语
日语语言文学	10月8日上午9:30	汇文楼 323 日语系会议室	报到，提交相关材料
	10月8日上午10:00——		笔试：日语综合能力
	10月8日下午13:30——		口语

（3）拟录取原则：

根据考生复试成绩排名依次录取，以此作为拟录取依据。

5. 体检：

复试时，考生需在同济大学校医院完成体格检查，也可二级甲等以上医院完成体检，体检表上写明报考院系，寄（送）至校医院。校医院联系地址：上海市四平路 1239 号同济大学校医院体检中心二楼服务台，邮政编码：200092，联系电话：021-65983225，联系人：张英

6. 现场拟录取

复试结束后，我院（系）将拟录取名单报研招处审核后，开始在“推免服务系统”内发送拟录取通知，**并于 10 月 9 日上午 10:30 在汇文楼 508 室进行现场拟录取确认**，请考生务必在 **10 月 9 日下午 14:00 前** 确认接受。如逾期未接受，我院有权撤回拟录取通知并取消考生的拟录取资格。

7. 政审、调档、寄（送）录取通知书

拟录取考生在 2015 年 6 月完成政审和调档，届时请查询同济大学研究生招生网上的相关通知。正式录取通知书将在政审调档完成后于 6 月下旬寄给本人。

六：其他

参加同济大学德语系 2014 年全国优秀大学生暑期学校并获得德语系暑期学校优秀学员的学生必须在“推免服务系统”内完成网上报名，并相应完成复试等一系列工作。

七：咨询与申诉

为增强复试录取工作透明度，我院特为考生设立咨询电话：**021-65982980**，咨询邮箱：waiyujw@163.com，如对我院复试录取结果有异议，可通过上述途径进行申诉。如对处理结果不满意，可向学校监察处投诉，投诉电话：**021-65980710**，邮箱：jw@tongji.edu.cn。